

商丘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商营商攻坚办〔2022〕62号

关于开展营商环境企业满意度调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市直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2022年度商丘市营商环境满意度调查工作，充分了解市场主体对全市各县（市、区）营商环境的真实感受，帮助我们查找短板和不足，为下一步营商环境工作提供决策依据，商丘市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面对全市市场主体开展满意度调查。现将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查时间

2022年12月5日至2023年1月5日，为期1个月。

二、调查方式

通过微信二维码组织全市各类市场主体自愿扫码参与调查工作。

三、有关要求

(一) 营商环境企业满意度调查工作采取市、县两级联合推进的方式进行，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门户网站、报纸、电视等媒体做好宣传组织。各县（市、区）要将面向市场主体调查通知（见附件）及时推送辖区内各类市场主体，组织开展好调查工作，力争调查全覆盖。市直有关单位要结合工作职能，配合组织本行业领域内各类市场主体参与问卷调查工作。

(二) 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单位要于12月10日前将面向市场主体调查通知推送到全市各类市场主体，并协助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有关调查工作。

(三) 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在调查结束后及时汇总问卷调查结果，分类向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部门反馈，强化结果运用，督促整改提升。

联系人：张亚军 联系电话：15637036309

附件：关于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营商环境企业满意度调查的通知（致企业界朋友）



附件：

关于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营商环境企业满意度调查工作的通知

尊敬的企业界朋友：

为进一步优化提升商丘市营商环境，充分了解市场主体对我市营商环境的真实感受，更好的帮助我们查找短板和不足，为下一步营商环境改革提供决策依据。从2022年12月5日至2023年1月5日，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面对全市市场主体开展满意度调查。诚邀您抽出宝贵时间，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与问卷调查，告诉我们您对本市营商环境真实感受，提出宝贵意见建议，我们将充分利用好调查结果，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建设持续优化，为广大企业届朋友们创造最好的生产经营环境。对您的积极参与和大力支持，谨致谢忱！



扫描即可参与问卷调查

商丘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2月5日

